

海宁东山热电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海宁东山热电有限公司

注册地点：浙江省海宁市海昌街道洛隆路 611 号

法定代表人：黄永友

经营范围：电力、蒸汽、自来水生产（凭有效许可证经营，不含饮用自来水）、蒸汽烘烫、塑料制品制造、加工

二、财务状况

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64,837,124.91 元，负债总额为 9,786,313.83 元，其中：银行贷款总额 150 万元，流动负债总额 9,786,313.83 元，净资产 55,050,811.08 元，2016 年 1-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50,141,696.79 元，实现净利润 11,095,069.06 元。

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（未经审计），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63,315,392.95 元，负债总额为 7,944,043.07 元，其中：银行贷款总额 150 万元，流动负债总额 7,944,043.07 元，净资产 55,371,349.88 元，2017 年 1-6 月实现营业收入 26,497,163.27 元，实现净利润 5,585,538.80 元。

被担保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。

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8 月 17 日

